

主流意見：2016立會選舉維持不變

應先落實特首普選 保留功能組別穩社會

政改諮詢
總結
之三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鄭治祖) 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是首輪政改諮詢中另一個諮詢公眾的議題。按照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的規定，香港特區須先落實特首普選，立法會全體議員隨後可普選產生。各界政改意見普遍認同，只有在2017年落實好特首普選，2020年立法會普選才可望實現，故此，現時不急切修改2016年立法會選舉安排，維持現有立法會選舉安排，可讓社會集中精力處理好特首普選，循序漸進發展政制。主流意見更認為，功能組別確保社會各階層均衡參與，立法會應繼續保留功能組別，發揮穩定社會的作用。

全國人大常委會2007年12月有關決定指出：「2017年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任行政長官的選舉可以實行由普選產生的辦法；在行政長官由普選產生以後，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的選舉可以實行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辦法。」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在政改諮詢期間便多次提到，按照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的有關決定，特首普選和立法會普選有先後之分，即先落實第五任行政長官由普選產生後，隨之而來的立法會全體議員也可由普選產生，在此前設下，一般人都會聚焦在2017年第五任行政長官普選上。而且，由於2012年立法會選舉中議席已由60席增至70席，變化較大，功能議席亦包括5席由全港選民選出的「超級區議會」議席，立法會民主成分大增，政改諮詢中較少聽到要求2016年立法會選舉需作較大修改的建議。

自由黨經民聯 齊撐均衡參與

至於功能組別，自由黨的政改建議提到，功能組別有其貢獻和存在價值，可以體現均衡參與原則，令政策制定更加客觀和全面，其角色不應被過分醜化，但功能組別須擴大選民基礎，並確保選民質素和界別代表性，加強代表性，以符合普及和公平的原則。經民聯亦指，功能組別代表不同社會界別，有存在價值，有利推動社會整體發展，但應聽取意見擴大功能組別選民基礎。

商界和專業團體普遍認同功能組別必須保留。香港總商會形容功能組別服務及代表本港重要人口組別及持份者，未來可考慮增加功能組別的選民人數，加強選民基礎。香港中華總商會強調，功能組



首輪政改諮詢主流意見認為，只有在2017年落實好特首普選，2020年立法會普選才可望實現，故此，現時不急切修改2016年立法會選舉安排。

別具有廣泛代表性，能照顧和平衡社會各界及市民的整體利益，是香港政治體制行之有效的部分，必須予以保留。香港工業總會提到，現屆立法會已增加5個地區直選議席及5個功能組別議席，2016年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應維持不變，而功能組別與普選並無矛盾，對平衡本港發展更起積極作用。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指，2017年成功落實普選特首，2020年可推行立法會普選，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應保持不變。

林大輝籲加個人票 擴選民基礎

少數團體和個別人士則提出對2016年立法會選舉安排作少量改動。香港工商專業聯會提出立法會選舉可採用「單一可轉移票制」，把整個香港劃分為每區人口約20萬的地區分區，於「單一可轉移票制」下，選民依喜好次序排列候選人，得票最少候選人會先被淘汰，其票數將依次撥歸其餘候選人，直至票數最高者當選，增加地區直選議員認受性。立法會工業界議員林大輝則建議將區議會(第一)議席與(第二)議席合併，即2016年會有6名超級區議員，而現時的工業(一)、工業(二)、商界(一)、商界(二)、紡織及製衣界、進出口界等6個議席，可合併為「超級工商界」，由選民選出6位議員。保險界、金融界等選民人數較少的功能組別則可加入個人票，擴大選民基礎。



林鄭月娥。資料圖片

各界對2016年立法會選舉安排的部分意見

政黨/團體	是否保留功能組別	是否改變安排
民建聯	保留	不變
工聯會	保留	不變
經民聯	保留	不宜大改動，擴大功能組別選民基礎
新民黨	保留	不變
鄉議局	保留	不變
自由黨	保留	擴大功能組別選民基礎
總商會	保留	擴大功能組別選民基礎
中總	保留	不變
工總	保留	不變
中出	保留	不變
香港潮屬社團總會	保留	不變
專資會	保留	不變
工商專聯	保留	採用「單一可轉移票制」
律師會	最終應取消	增加地區直選議席
林大輝	保留	1.合併區議會(第一)與(第二)議席至6名超級區議員；2.合併工業(一)、工業(二)、商界(一)、商界(二)、紡織及製衣界、進出口界6個議席為「超級工商界」；3.保險界、金融界等加入個人票，擴大選民基礎。
香港2020	功能組別減少5席至30席	1.5個「超級區議會」的區議會(第二)功能組別議席全數轉為地區直選議席，直選議席增至40席；2.廢除公司及團體票，以個人票取代；3.香港島、新界東及新界西3個選區各分割為兩個選區。
真普聯	功能組別減少15席至20席，並合併為三個類別	1.直選議席增至50席，新增15席由全港不分區以比例代表制直選產生；2.取消分組點票。
學界方案(學聯/學民思潮)	取消	全部直選

謹慎「守前門」 勝過「守尾門」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鄭治祖) 中央對特首當選人具有實質任命權，政府諮詢文件提到，應處理好任命特首程序與本地立法銜接的安排，以便處理特首一旦不獲任命、俗稱「守尾門」的情況。雖然較少政黨和團體就「守尾門」情況提出意見，但當中大部分建議認為，應修改現行《行政長官選舉條例》安排盡快重選，避免出現憲制危機。這些政黨和團體強調，社會更應依法落實普選，支持提委會守好前關，比起「守尾門」更重要。

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去年12月在一場論壇上提到，一旦中央不任命被選出的特首，應該啟動重選，而非採取「遞補機制」，否則兩名候選人得票差距或有相當大落差，最終會失去認受性。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在不同的政改諮詢會中提到，中央可以選擇任命或者不任命將來普選選出的行政長官人選已是社會共識，但本港要研究在本地法例層面上，是否需要修訂法例及考慮重選安排，處理萬一中央不任命當選特首的情況。



經民聯提交政改方案。資料圖片

中央雖有權不任命 但衝擊震盪大

外界有人藉口中央「不任命」由普選產生的特首的權力，以換取較低的入關門檻，提出「守尾門」方案。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強調，中央有權不任命特首，但行使有關權力會為香港帶來很大的政治衝擊，相信中央不能不考慮行使權力帶來的震盪。

為免引發不任命的憲制危機，政改建議紛紛提出修例安排即時重選，部分團體更呼籲「守前門」比「守尾門」更重要。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的政改建議便指出，須引入條文明訂特首當選人不獲任命的

重選安排，必要時進行重選。該會同時強調，重選會耗費社會資源，不利於社會安定團結，甚至引發憲政危機等風險，促請社會各界應以市民的最終福祉為依歸，早於提名和選舉階段選出各方均可接受的人士。

工聯會擁護憲法基本法才能「入關」

民建聯、工聯會、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和新界社團聯合會的方案亦強調，若當選人不獲中央任命，須重新啟動選舉程序

及相關安排。其中，工聯會更明確規定，重選由提名程序重新開始，先未獲得任命人士，不能再次參選，而參選人亦要表明擁護《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及基本法才能「入關」。鄉議局方案要求參選人要得到四大界別各最少十分一提名委員支持才能「入關」，強調守好前門的重要性。

「關注香港事務社團聯席」的內部民調亦顯示，絕大部分受訪者認同特首必須遵守國家憲法、基本法、行政長官選舉條例，並與中央保持良好關係；當選者一旦不獲中央任命必須安排重選。

特首可否屬政黨 未有共識須討論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鄭治祖) 特區政府面對管治難題，引起社會關注應否修改現行特首不能具有政黨背景的法例規定。政改諮詢文件提到在處理《行政長官選舉條例》的修訂諮詢時，才考慮維持或改變這項規定。然而，政改意見中就特首應否有政黨背景的看法未有共識，仍需社會廣泛討論。

現行《行政長官選舉條例》規定，特首當選人須在當選後七個工作日内，聲明自己不再是任何政黨的成員，並承諾在任期內不會加入任何政黨，也不會受任何政黨的黨紀所規限。政界對於特首是否有政黨背景仍無共識，大部分政改意見並無提及特首能否有政黨背景。有學者和政界人士指出，香港未有訂立《政黨法》，政黨政治發展仍未成熟，特首是否有政黨背景仍需社會討論。

工聯會倡無政黨背景 維持政治中立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深圳大學法學院副院長鄧平學上月出席一個座談會時提到，《行政長官選舉條例》不允許行政長官具有政黨背景，就是要確保行政長官體現廣泛代表性，不被立法會、其他社會組織及階層操縱和控制，能夠對中央負責和對特區整體利益負責。少數團體便認同應維持現有條例有關特首沒有政黨背景規定。工聯會的政改建議指出，行政長官具政治、經濟、社會的視野，能夠處理社會矛盾和促進社會經濟發展，不可有政黨背景，以維持政治中立。

工商專聯：政黨法先行 鴿黨黨撤限

立法會主席曾鈺成上月在一個公開講座中亦認為，政黨在立法會投票支持政府政策時，往往亦有局限性，不應單以政黨政治解決特區現時面對的管治問題。不過，他認同政黨影響力亦會隨著普選臨近變得越來越大，社會仍應研究如何將政黨政治發展為具建設性的力量。個別團體的政改意見主張特首可有政黨背景。香港工商專業聯會認為，特首在立法會內要獲得穩固支持，政黨政治需健康發展，建議容許特首有政黨背景，但改變前須先實施相關法例，包括政黨法，並訂立行事和資金法規。基本法研究中心贊成取消現行本地立法中特首不可有政黨背景的限制，惟須待制訂政黨法後方予落實；主席胡漢清認為香港應走向政黨政治，支持特首有政黨背景，令行政和立法機關有正常關係。民主黨、學聯和學民思潮等反對派政黨和團體，則建議修例取消行政長官候選人政黨背景的限制。

「佔中」窒礙普選 政改須依法進行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鄭治祖) 雖然政改諮詢並無提及對「佔中」的意見，但不少團體和人士在提交政改意見書時均提到「佔中」窒礙普選的危害，有法律和醫學專業團體在諮詢期內進行的民調更指出，主流民意反對「佔中」，認為要推動政改，必須依法進行，否則只會窒礙普選。

國家副主席李源潮日前在北京會見香港福建社團聯合會訪問團時，嚴正指出了「佔中」的「三點危害」：一、違反基本法；二、影響繁榮穩定；三、延遲普選實現。他更反問「佔中」最後的結果是把普選實現了？還是把普選弄沒了？說明「佔

中」窒礙政改的危害。

77%律師指「佔中」損港法治

有專業團體在政改諮詢期內進行行政內部民調，發現主流民意均反對「佔中」。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上月訪問156名事務律師或大律師，當中77%受訪者認為「佔中」可能損害香港法治。香港醫學會今年2月至3月期間成功1,507個註冊西醫和牙醫，發現54.6%受訪醫生反對「佔中」，支持者僅有24.6%，反映醫學界憂慮「佔中」影響。

民建聯委託香港民意調查中心在今年2月進行

的民調顯示，在1,005名受訪市民中，有62.5%表示不支持「佔中」，反對「佔中」民意非常清晰。

商界憂動亂嚇怕投資者 工總籲三思

香港工業總會主席劉展灝在提交政改意見書時便提到，商界非常擔心「佔中」衍生不穩定性甚至動亂，會令投資者不致到香港發展，呼籲「佔中」者三思危害。香港僑界社團聯合會副會長沈家榮在遞交政改建議時亦表示，「佔中」對香港造成嚴重後果，嚴重破壞社會秩序，聯會堅決反對。